

证券代码：002597

证券简称：金禾实业

公告编号：2023-091

##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12日以电话、邮件的方式发出，并于2023年12月22日10:0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戴世林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5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36,160股。监事会对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确认，本次可解除限售的25名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公司业绩及个人绩效等考核结果满足公司本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我们同意公司为其办理本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相关事宜。

关联监事李广馨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了相应调整，本事项决议程序符合规定，合法有效。

关联监事李广馨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和激励对象的一致利益。董事会关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合法有效。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全部为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与核心骨干的勤勉尽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

关联监事李广馨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